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ING KEE TEA HOUSE GROUP LIMITED

英記茶莊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1)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GEM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的市場波動風險，且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承擔全部責任。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英記茶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報告年度」)的綜合收益約為45.4百萬港元(2017年：約44.5百萬港元)，較上年增長約2.0%。
- 報告年度的毛利約為36.1百萬港元(2017年：約35.5百萬港元)，按年比增長約1.7%。毛利率約為79.5%(2017年：約79.8%)，與去年相約。
- 報告年度的淨虧損約為3.2百萬港元(2017年：淨溢利約12.3百萬港元)。報告年度的虧損主要由於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12.7百萬港元(2017年：無)所致。
- 若不包括上市開支，本集團的淨溢利約9.5百萬港元(2017年：約12.3百萬港元)。
- 報告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1.18港仙(2017年：每股盈利4.55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報告年度的末期股息。

全年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益	4	45,399	44,540
銷售成本		<u>(9,320)</u>	<u>(8,991)</u>
毛利		36,079	35,549
其他收入	5	32	207
銷售及分銷成本		(3,136)	(2,584)
行政開支		(33,857)	(18,197)
融資成本	6	<u>(282)</u>	<u>(175)</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7	(1,164)	14,800
所得稅開支	8	<u>(2,011)</u>	<u>(2,505)</u>
年度(虧損)/溢利及 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u>(3,175)</u></u>	<u><u>12,295</u></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以每股港仙列示)			
基本及攤薄	11	<u><u>(1.18)</u></u>	<u><u>4.55</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3月31日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u>2,634</u>	<u>1,815</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6,323	6,9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5,145	1,548
應收關聯方款項		—	4,281
可退還稅項		568	—
定期存款	14	639	614
現金及銀行結餘		<u>2,894</u>	<u>2,136</u>
		<u>15,569</u>	<u>15,56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4,883	826
應付關聯方款項		—	2,699
應付稅項		—	795
銀行借貸	16	<u>10,000</u>	<u>5,000</u>
		<u>14,883</u>	<u>9,320</u>
流動資產淨值		<u>686</u>	<u>6,24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20</u>	<u>8,056</u>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撥備		476	723
復原成本撥備		<u>729</u>	<u>43</u>
		<u>1,205</u>	<u>766</u>
資產淨值		<u>2,115</u>	<u>7,290</u>
權益			
股本	17	10	1,000
儲備		<u>2,105</u>	<u>6,290</u>
總權益		<u>2,115</u>	<u>7,29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英記茶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9月1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小西灣豐業街5號華盛中心8樓。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4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茶類產品零售貿易業務。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Profit Ocean Enterprises Limited(「Profit Ocean」)，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Profit Ocean由陳達源先生、陳根源先生、陳樹源先生及陳廣源先生(合稱「控股股東」)分別通過四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控制，即Tri-Luck Investments Limited、Wealth City Global Limited、天景環球有限公司及Coastal Lion Limited。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2.1 合規聲明及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從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規定，包括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除另有說明外，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呈列的所有年度。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如有)於附註2.2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已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務請注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當前事件及行動的最佳認識及判斷而作出，但實際結果最終可能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疇，均於附註3披露。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於2017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的營運有關及適用於本集團於2017年4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作為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除下文所述外，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計劃」

該修訂本要求實體提供披露資料，讓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引發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除額外披露規定外，應用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造成影響：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授權刊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當日，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無被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不確定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早還款特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²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生效日期

董事預計，所有修訂將於修訂生效日期後開始之首個期間之本集團會計政策中獲採納。

3.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進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而作出，包括對未來事件作出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預期。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如其定義，所得之會計估計將很少與相關實際結果一致。極大可能導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出售開支。該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存貨之賬齡及出售同類產品的過往經驗而作出。管理層於報告日期重新評估該等估計，以確保存貨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於各報告日期的賬面值披露於附註12。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

本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政策乃根據該等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評估及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的判斷而定。在評估該等應收款項最終會否收回時須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各名客戶之當前信譽及過往回款記錄。貿易應收款項於各報告日期的賬面值披露於附註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殘值及折舊

本集團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殘值及有關折舊費用時會參考本集團擬通過使用該等資產以獲取未來經濟利益之估計年期。倘可使用年期或殘值與先前估計存在重大差別，管理層會修訂折舊費用。實際經濟年期可能與估計可使用年期有別，實際殘值亦可能與估計殘值不同。本集團定期檢討折舊年期及殘值，故兩者可能出現變動，因而可能影響未來期間之折舊開支。物業、廠房及設備於2018年3月31日的賬面值為2,634,000港元(2017年：1,815,000港元)。

4. 收益及分部呈報

4.1 收益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茶類產品銷售額	<u>45,399</u>	<u>44,540</u>

4.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向作為主要營運決策人的執行董事匯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於年內，主要營運決策人視本集團茶類產品銷售業務為單一經營分部，並評估本集團整體經營表現及分配資源。因此，概無呈列任何分部資料。

地理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益均產生自香港（基於客戶所在地區），且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報按地理分部劃分的分部資料之獨立分析。

主要客戶資料

於年內，概無本集團的客戶為本集團貢獻10%以上的收益。

5. 其他收入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2	22
特許權收入	—	1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71
	<u>32</u>	<u>207</u>

6. 融資成本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u>282</u>	<u>175</u>

7.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計算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時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300	13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	8,098	7,836
— 撇銷存貨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57	453
復原成本攤銷	142	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71)
有關物業之經營租賃開支		
— 最低租賃付款	7,705	8,013
— 或有租金(附註)	539	564
匯兌虧損淨額	3	37
長期服務金撥備撥回	(247)	(215)
上市開支	12,666	—

附註： 或有租金乃根據已實現銷售額的預定百分比減各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計算。

8. 所得稅開支

於年內，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2017年：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939	2,484
—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72	21
所得稅開支	2,011	2,505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會計(虧損)／溢利之間的對賬：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u>(1,164)</u>	<u>14,800</u>
除所得稅前溢利之稅項(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 (2017年：16.5%)計算)	(192)	2,442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110	38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	(4)
未確認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25	30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72	21
其他	<u>—</u>	<u>(22)</u>
所得稅開支	<u>2,011</u>	<u>2,505</u>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2017年：無)。

9. 僱員福利開支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0,828	9,190
退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434	347
長期服務金撥備撥回	<u>(247)</u>	<u>(215)</u>
	<u>11,015</u>	<u>9,322</u>

10. 股息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現時本集團旗下的一間附屬公司向其當時的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20百萬港元。年內，本公司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2百萬港元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	<u>2,000</u>	<u>20,000</u>

11.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及270,000,000股普通股(已假設集團重組及紅股發行(附註17)於2016年4月1日生效而追溯調整)計算。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 (虧損)/溢利	<u>(3,175)</u>	<u>12,295</u>

於該兩年內概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2. 存貨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茶葉	3,030	3,346
待售的罐裝/袋裝茶類產品	1,950	2,290
茶具	475	523
包裝材料	<u>868</u>	<u>823</u>
	<u>6,323</u>	<u>6,982</u>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u>631</u>	<u>475</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租金及其他按金	1,123	959
預付款項	88	—
預付上市開支	3,303	—
應收特許權收入	<u>—</u>	<u>114</u>
	<u>4,514</u>	<u>1,073</u>
	<u>5,145</u>	<u>1,548</u>

本集團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不存在重大差異，原因是該等結餘自開始起計至到期日的時期較短。

本集團與顧客進行的銷售交易主要以現金結算。本集團亦向若干企業客戶授予0至75天的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0–30天	523	416
31–60天	76	48
61–90天	<u>32</u>	<u>11</u>
	<u>631</u>	<u>475</u>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按個別及共同基準審閱應收款項，以確認是否有減值憑證。於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在個別或共同考慮下並無減值。

根據到期日，於報告日期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既未逾期亦無減值	549	430
逾期1–30天	57	45
逾期31–60天	<u>25</u>	<u>—</u>
	<u>631</u>	<u>475</u>

既未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若干客戶有關，彼等近期並無欠繳記錄。

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若干客戶有關，彼等與本集團的往績信用記錄良好。根據過往信用記錄，管理層認為，由於信用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視為可全面收回，故毋須就此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14. 定期存款

於報告日期，定期存款按3.85%（2017年：4.40%）的年利率賺取利息，到期期間為十二個月（2017年：十二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44	33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4,439</u>	<u>489</u>
	<u>4,883</u>	<u>826</u>

於2018年3月31日，應付上市開支3,983,000港元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採購通常並無規定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0-30天	<u>444</u>	<u>337</u>

所有金額均屬短期，因此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合理相若。

16. 銀行借貸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且載有應要求償還條款 之無抵押銀行貸款	<u>10,000</u>	<u>5,000</u>

於2018年3月31日，銀行貸款按浮動年利率2.30%至3.13%計息(2017年：2.73%至3.25%)。銀行貸款分別以下列各項作出保證：(i)控股股東提供之個人擔保；及(ii)一間關聯公司(控股股東控制的一間實體陳星海企業有限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

17.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6年4月1日、2017年3月31日及2017年4月1日	—	—
於註冊成立時	<u>10,000</u>	<u>10</u>
於2018年3月31日	<u>10,000</u>	<u>10</u>

就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於2016年4月1日及2017年3月31日的繳足資本指英記茶莊有限公司於該等日期存在且於集團重組完成前並無撤銷的10,000股合共1,000,000港元股份的繳足資本。

本公司於2017年9月1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其註冊成立日期，總金額為10,000港元的10,000股股份已獲配發及發行予Profit Ocean，入賬列為繳足。

本集團於2018年3月31日的股本指本公司的股本。

根據於2018年3月14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董事獲授權向Profit Ocean配發及發行合共269,990,000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紅股發行」）。紅股發行於2018年4月13日完成。獲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地位。緊隨其後，90,000,000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根據公開發售配發及發行予公眾股東。獲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營運回顧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英記茶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受惠於香港整體經濟向好，享有穩定的零售環境。本港生產總值同比增長3.8%、失業率為2.9%及通脹率為1.7%，零售行業整體的增長率同比為6.3%。

隨著2017年10月17日九龍灣德福廣場二期新零售店的開業，本集團收益維持2.0%穩定增長，表明市場迄今為止尚未飽和。本集團董事（「董事」）認為，茶葉及茶類相關產品的零售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仍將保持上升趨勢。

財務回顧

收益、毛利及淨溢利

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報告年度」）的綜合收益為45.4百萬港元（2017年：44.5百萬港元），增長2.0%。年度毛利為36.1百萬港元（2017年：35.5百萬港元），按年增長1.7%。毛利率為79.5%（2017年：79.8%），與去年相約。報告年度的淨虧損為3.2百萬港元（2017年：淨溢利12.3百萬港元）。報告年度的虧損主要由於非經常性上市開支12.7百萬港元（2017年：無）所致。若不包括上市開支，淨溢利為9.5百萬港元（2017年：12.3百萬港元）。

分部資料

於報告年度，集團主要銷售產品為茶葉，佔總收益94.8%（2017年：94.8%）。茶具及茶禮盒套裝分別佔總收益的4.7%及0.5%（2017年：分別佔4.7%及0.5%），相較於茶葉，佔銷售的比率較低。普洱茶是最暢銷的產品，接着為巖茶及香茶。彼等的銷售分別佔總銷售的45.2%（2017年：46.2%）、20.9%（2017年：20.1%）及11.8%（2017年：11.9%）。

其他收入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並無收取向一間日本公司轉讓商標用於日本所得的任何特許權收入（2017年：114,000港元）。儘管本公司與其日本的交易方之間的商標協議於終止前仍然有效，日本公司將不會向本公司支付任何特許權費，直至使用本公司商標於日本推出新產品。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概無錄得收益(2017年：71,000港元)。銀行利息收入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2,000港元增加至報告年度的32,000港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的平均存款利率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報告年度，由於預計於2018年4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本公司新增若干推廣活動，導致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於2017年6月、7月及2018年3月分別舉行的四場促銷活動，同時於大眾媒體刊登廣告導致銷售及分銷成本在正常業務外增加至3.1百萬港元(2017年：2.6百萬港元)，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增加19.2%。

2017年10月17日於九龍灣德福廣場二期的新店開業，為提升銷售業績及提升知名度而組織了相應的促銷推廣活動，令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包括於該等活動中僱傭促銷員及特設促銷櫃檯。

行政開支

由於以下原因導致以下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開支較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大幅增加：

1. 審核費用由135,000港元增加約122.2%至300,000港元；
2. 樓宇管理費由163,000港元增加約235.0%至546,000港元，原因是重續租賃協議須由承租人承擔有關費用；
3. 諮詢費用因於上市過程中為財務總監聘請助理，由31,000港元增加約474.2%至178,000港元；
4. 法律及專業費用因額外法律及專業意見，由44,000港元增加約270.5%至163,000港元；
5. 差餉由72,000港元增加約456.9%至401,000港元，原因是重續租賃協議須由承租人承擔租賃物業的差餉；
6. 員工福利因新聘任財務總監，由1.0百萬港元增加約40.0%至1.4百萬港元；及
7. 員工薪金因新聘任財務總監，由5.7百萬港元增加約19.3%至6.8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基本為銀行借貸利息)為282,000港元，而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為175,000港元。成本增加61.1%乃由於提取額外的循環貸款支付上市開支中的專業團隊／顧問費用所致。

上市開支

上市成本於報告年度支付部分專業團隊／顧問費用16.0百萬港元(2017年：無)(包括但不限於申報會計師、金融顧問服務供應商、公司律師、保薦人、保薦人律師、出具產權轉讓、知識產權、日本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稅項法律意見的律師、租賃物業測量師、市場研究員、財經印刷公司以及公眾及投資者關係顧問)費用。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上市成本中，16.0百萬港元(2017年：無)屬非經常性開支，當中報告年度計入損益的為12.7百萬港元(2017年：無)，而3.3百萬港元(2017年：無)屬資本性質，視為預付上市開支，將於上市後自權益扣減。經常性上市開支包括但不限於支付公司律師、合規顧問、股份登記處、財經印刷公司、公司秘書服務、公眾及投資者關係顧問的款項及應付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款項。

存貨控制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末的存貨賬面淨值為6.3百萬港元(2017年：7.0百萬港元)，較2017年3月31日減少0.7百萬港元或10%。

董事會密切監察年內的存貨水平及變動，確保維持最佳庫存量，避免存貨不足導致的銷售損失。由於陳年普洱茶貢獻最高毛利率，故負責採購的董事及負責庫存的倉庫工作人員會確保於近期內陳年普洱茶有足夠數量提供銷售。

本集團進行以下程序以加強嚴格的庫存控制：

- 店員及倉管員每月進行盤點；
- 辦公室會計每月對會計系統內的實際庫存及數量進行對賬；
- 辦公室工作人員每季度監察店員及倉管員的實際盤點情況；
- 倉管員每季度末定期檢查存貨損毀及損壞情況，確保妥善供應。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報告年度末，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5百萬港元增加至5.1百萬港元，增加3.6百萬港元或240.0%，上升主要由於預付上市開支3.3百萬港元(2017年：零)所致。於2018年3月31日，租金及其他按金由2017年3月31日的959,000港元增長164,000港元或17.1%至1,123,000港元，此乃由於就九龍灣德福廣場二期的新店開業支付租賃按金所致。

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管理

為維持穩定增長的穩健財務狀況，本集團採用審慎的財務政策。本集團主要以營運及銀行借貸所得現金撥付流動資金及資金需求。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0.7百萬港元(2017年：6.2百萬港元)，減少5.5百萬港元或88.7%，乃由於應計上市負債大幅增加所致。現金及銀行結餘為2.9百萬港元(2017年：2.1百萬港元)，較2017年3月31日增加0.8百萬港元或38.1%。定期存款於2018年3月31日為639,000港元，較2017年3月31日的614,000港元相對穩定增加25,000港元或4.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8年3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的826,000港元增加至4.9百萬港元，增加4.1百萬港元或493.2%。增加主要由於應計上市開支4.0百萬港元(2017年：無)所致。

銀行借貸

以循環貸款方式取得的銀行授信額度20.0百萬港元(2017年：20.0百萬港元)已授予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英記茶莊有限公司(「附屬公司」)。於2018年3月31日，銀行循環貸款為10.0百萬港元(2017年：5.0百萬港元)，較2017年3月31日增加5.0百萬港元或100%。增加乃由於支付上市開支中的專業團隊／顧問費用所致。持有以銀行擔保方式取得的銀行授信額度1.0百萬港元(2017年：無)，用以代替現金作為租賃按金的擔保。

於2018年3月31日末，循環貸款按每年浮動利率2.30%至3.13%(2017年：2.73%至3.25%)計息。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報告年度末，銀行循環貸款及銀行擔保乃由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陳廣源先生、陳根源先生、陳樹源先生及陳達源先生共同及個別擔保，連同陳星海企業有限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控制的實體)提供公司擔保。

重大投資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重大投資，且於財政年度末，本集團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股本架構

於報告年度，進行了將附屬公司由本公司全資擁有的重組。本公司於2017年9月14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投資公司。

於2017年8月18日，Tri-Luck Investments Limited(「Tri-Luck」)(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以100美元的賬面認購價向陳達源先生配發及發行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Wealth City Global Limited(「Wealth City」)(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以100美元的賬面認購價向陳根源先生配發及發行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天景環球有限公司(「天景」)(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

有限公司)以100美元的賬面認購價向陳樹源先生配發及發行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Coastal Lion Limited(「Coastal Lion」)(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以100美元的賬面認購價向陳廣源先生配發及發行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

於2017年8月18日，Profit Ocean Enterprises Limited(「Profit Ocean」)(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以250美元的賬面認購價(即每股1.00美元)向Tri-Luck、Wealth City、天景及Coastal Lion各自配發及發行25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

於2017年9月14日，本公司以10,000港元的賬面認購價(即每股1.00港元)向Profit Ocean配發及發行10,0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

於2017年10月10日，本公司購買陳達源先生及陳根源先生各自出售的2,500股附屬公司股份(即各自己發行股本的25%)，各自的現金代價為2,500港元。本公司購買陳廣源先生及陳樹源先生各自出售的2,450股附屬公司股份(即各自己發行股本的24.5%)，各自的現金代價為2,450港元。本公司購買陳家棉先生出售的100股附屬公司股份(即已發行股本的1%)，現金代價為100港元。

於股份購買事項完成後，Profit Ocean成為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直接唯一股東，附屬公司亦成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陳廣源先生、陳根源先生、陳樹源先生及陳達源先生此後分別於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持有25%實益權益。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4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自此本集團股本架構概無任何變動，且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2.1百萬港元(2017年：7.3百萬港元)。

庫務政策

董事在管理本集團的現金結餘中將繼續採納審慎的政策，維持穩健及充足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具備優勢把握未來增長機遇。

外匯風險

由於全部資產及負債位於香港，接近所有收益均來自香港，故功能及呈報貨幣為港元。概無對沖工具用於以人民幣進行的購買付款，原因為董事認為有關購買佔購買總額的7.1% (2017年：6.5%)，且60日內結算將不會引致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有52名僱員(2017年：44名員工)在香港工作。僱員的薪酬根據彼等的資歷、職務及表現釐定。向僱員提供的薪酬一般包括薪金、津貼及酌情花紅。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各類培訓。截至2018年及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分別約為11.0百萬港元及9.3百萬港元。

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2018年3月31日概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2017年：無)。

承擔

合約承擔主要涉及本集團就經營租賃安排項下的若干店舖、銷售專櫃、辦公室及倉庫物業而應付的租金。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4.6百萬港元(2017年：669,000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7年：無)。

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股東派發一筆金額為2.0百萬港元(2017年：20.0百萬港元)的中期股息。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472.8%(2017年：68.6%)。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借貸增加及支付中期股息後儲備減少所致。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及彼等的預期資金來源

來年的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及彼等的預期資金來源載於招股章程第231至236頁「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項下。

所得款項用途

透過以每股股份0.54港元的價格發行本集團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90,000,000股股份的股份發售，本集團於2018年4月16日在聯交所GEM上市時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本集團就其支付的實際費用後約為25.0百萬港元。

於2018年3月31日概無所得款項可動用。因此，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文件內作出的披露與業務實際進展之間並無存在重大差異。

截至報告日期，本集團已於觀塘的一間百貨商場內開設一個新的專櫃、聘請服務供應商提升我們的資訊系統、招聘新員工及償還銀行貸款3.8百萬港元。上市文件內作出的披露與業務實際進展之間並無存在重大差異。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同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根據本集團的政策，僅考慮為信譽良好的客戶開設掛賬，且信貸條款須經過嚴格的信貸檢查，方始批准。此外，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故本集團面臨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其按浮動利率計息的短期債務責任有關。採納可變利率債務為本集團的利息成本管理政策，並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根據每月現金流量預測監督其資金短缺風險。本集團的目標為使用銀行貸款及營運所得資金，於資金可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維持平衡。

與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了解與其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持份者維持良好關係對達致其即時及長期目標的重要性。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與其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持份者之間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或重要糾紛。

報告期後事項

於聯交所GEM上市

於2018年4月16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方式為按每股0.54港元發售90,000,000股股份。

上市後

於上市後，控股股東陳廣源先生、陳根源先生、陳樹源先生及陳達源先生、吳惠琳女士(陳廣源先生的配偶)、陳瓊芝女士(陳根源先生的配偶)、布妙娟女士(陳樹源先生的配偶)及朱敏女士(陳達源先生的配偶)持有本公司75.0%已發行股本，而公眾持股量為25.0%。

於2018年3月14日，邵梓銘先生、李偉豪先生及王子聰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及合規事宜

英記茶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2018年4月16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年內，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並於切實可行的範圍內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本公司已應用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促使本集團邁向成功。此乃透過制定企業策略目標及政策，並監察及評估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及財務表現達成。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標準。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就董事是否已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及其行為守則作出特定查詢。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4月16日在聯交所GEM成功上市。除招股章程中所披露之集團重組外，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初步公佈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規定於2018年3月14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共有三名成員，即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偉豪先生、邵梓銘先生及王子聰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邵梓銘先生。審核委員會已於2018年6月22日舉行之會議上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認為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審閱初步公佈

本集團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初步公佈之數字，乃經本集團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金額一致。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進行的核證工作，故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保證。

可分派儲備

本集團於2018年3月31日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約2.1百萬港元(2017年：6.3百萬港元)。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8年8月10日舉行。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詳情，請參閱預期將於2018年6月末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合規顧問及其董事、僱員及聯繫人士之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任凱基金融亞洲有限公司為其合規顧問，彼就遵守GEM上市規則(包括多項與董事職責有關的規定)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及指引。於本公佈日期，合規顧問及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士概無擁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的本公司權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8年8月7日至2018年8月10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最遲須於2018年8月6日下午4時30分前交回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刊登末期業績及寄發年度報告

本公佈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yingkeetea.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之資料之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承董事會命
英記茶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廣源

香港，2018年6月22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廣源先生、陳根源先生及陳樹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子聰先生、邵梓銘先生及李偉豪先生。

本公佈自公佈日期起將在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佈」網頁內登載最少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yingkeetea.com內登載。